

#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 第 13 屆第 5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紀錄

- 一、 時 間：民國 109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0 分
- 二、 地 點：新醉紅樓
- 三、 出席人員： 紀錄：劉憲旻
  - 應出席理事 35 人、實際出席理事 20 人、請假理事 15 人(詳如簽到表)，出席人數已達應出席人數 1/2。
  - 應出席監事 11 人、實際出席 **監事** 6 人、請假 **監事** 5 人(詳如簽到表)，出席人數已達應出席人數 1/2。
  - 列席人員 10 人。
- 四、 主 席：許安成理事長及 **監事會召集人陳順柏**
- 五、 主席致詞：中華奧會吳國譽副秘書長、榮譽理事長黃正國先生、榮譽理事長余政憲部長、榮譽理事長許安進先生、黃漢文副理事長、顏聖冠副理事長、蔡育伸副理事長、盧漢華副理事長、最高顧問同時也是我們世界總會 FEI 副會長黃啟芳、各位理事、各位監事大家早安！受到疫情的關係，本應於年初召開會議而延至今日，感謝各位貴賓、榮譽理事長及大家百忙中能參與本次會議，馬術為戶外運動，從過年至今，並未受疫情影響，騎馬人數反而持續成長中，尤其是 4-12 歲小朋友穿著帥氣的服裝參與賽事，小小選手皆樂此不疲，本會將朝此方向推廣馬術，明年亦將延續舉辦小馬俱樂部，藉由黃啟芳 FEI 副會長再次邀請法國教練來台教學，屆時歡迎各家馬場、理監事一起來參與，接下來請秘書長主持會議。
- 六、 工作報告：本會 108 年度 10 月至 109 年度 5 月工作報告，參閱(如附件 1)，**准予備查**。
- 七、 討論提案：  
案由一：本會 108 年度會務工作報告、財務報表(含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

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基金收支表)(如附件 1-2)，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依「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第 48 條規定，由本會秘書處編制 108 年會務工作報告及財務報表，並提請理事會審議通過後，送請監事會決議並造具審核意見書再送理事會審議。
2. 108 年度會務工作報告及財務報表經提理事會決議通過，續提監事會議決議審核無誤並造具審核意見書再送理監事會議審議。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監事表決通過。

案由二：本會 109 年度工作計畫及收支預算表(如附件 3)，提請審議。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監事表決通過。

案由三：審查 109 年度會員資格 (如附件 4)，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會 108 年度會員總計 336 人(個人會員 295 人及團體會員 41 人)，其中有效會員 219 人(個人會員 188 人及團體會員 31 人)，及停權會員 117 人(個人會員 107 人及團體會員 10 人)，因未於限期繳費 108 年會費或已繳交 108 年會費惟積欠 107 年度會費。
- (二) 本次審查 108 年度會員 336 人、108 年度新加入個人會員 6 人及 109 年度新加入會員 6 人(個人會員 4 人及團體會員 2 人)，總計 348 人。
- (三) 109 年度截至 6 月 22 日止繳費情形及審查意見如下：
  1. 完成繳費人數計有 170 人(個人會員 143 人及團體會員 27 人)，擬通過會員資格。
  2. 未於期限內繳交 109 年度會費及已繳交 109 年會費惟積欠 108 年會費人數計有 98 人(個人會員 86 人及團體會員 12 人)，擬停權並於繳清前所欠費用方能復權，本次會員大會未有行使權。
  3. 連續二年均未繳交會費計有 79 人(個人會員 75 人及團體會員 4 人)，擬不予通過會員資格，且視同退會。
  4. 108 年個人會員邱哲政，於 108 年 10 月 25 日書面申請自動退會。

## 決 議：

1. 同意 109 年度有效會員 170 人(個人會員 143 人及團體會員 27 人)。
2. 未於期限內繳交 109 年度會費及已繳交 109 年會費惟積欠 108 年會費人數計有 98 人(個人會員 86 人及團體會員 12 人)，同意停權並於繳清前所欠費用方能復權，本次會員大會未有行使權。
3. 連續二年均未繳交會費計有 79 人(個人會員 75 人及團體會員 4 人)，不予通過會員資格，且視同退會。
4. 個人會員邱哲政於 108 年 10 月 25 日書面申請自動退會，於書面申請日即生效。
5. 以上決議事項經全體出席理監事表決通過。

**案由四：本會幹事部邱哲政國際組長離職與退會及專任工作人員陳志瑋先生離職案，提請審議。**

說 明：邱哲政組長於 108 年 10 月 25 日向本會提出離職及退會申請書，辭去國際組長、競賽技術委員會及退會一職及陳志瑋先生於 109 年 2 月 24 日提出辭去秘書一職，提請追認通過。

**決 議：**經全體出席理監事表決通過。

**案由五：聘任陳怡如小姐擔任本會國際組長，提請審議。**

**聘任劉憲旻先生擔任本會行政組長，提請審議。**

說 明：

1. 陳怡如小姐畢業美國康乃爾大學(Comell University)動物科學 Animal Science 碩士與應用經濟 Applied Economics 碩士。並於 2009 年開始參與協會之賽會以及講習的翻譯工作至今。**擬自 108 年 11 月 1 日起聘為國際組組長。**
2. 劉憲旻先生曾任職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訓練組組長，具有體育專業或經營管理經驗之人員。**擬自 109 年 3 月 9 日起聘為行政組組長。**

**決 議：**經全體出席理監事表決通過。

**案由六：本會 109 年度專任工作人員名單及待遇表(如附件 5)，提請審議。**

說明：依「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第 41 條「特定體育團體應於會計年度開始前二個月，由理事會編制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後，報本部備查。特定體育團體應聘僱專任工作人員，處理會務。」及第 48 條規定「特定體育團體秘書長、副秘書長者，應聘僱具有體育專業或經營管理經驗之人員擔任；其中至少一人並應具體育專業。特定體育團體聘僱工作人員，應由理事長(會長)依前二項資格條件遴選，提經理事會通過，並應報中樣主管機關備查。」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監事表決通過。

案由七：本會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簡則及名單(如附件 6)，提請審議。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監事表決通過。

案由八：本會選務委員會組織簡則及名單(如附件 7)，提請審議。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監事表決通過。

案由九：修正本會章程(含條文對照表及辦理理事及監事選舉實施原則)(如附件 8)，提請審議。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監事表決通過。

案由十：有關本會馬匹護照製證流程及管理(附件 9-於現場發送)，提請審議。

說明：舊版馬匹護照格式不符合 FEI 規定，新版護照已於 2019 年修正並通過 FEI 審核，由於近幾年馬匹進口數量增加，買賣行為增多，馬匹的管理漸形重要，未來若要舉辦國際賽或國內馬匹的出口都需要有良好的管理紀錄，因此委請黃琮祥醫師視現況需要修訂「中華民國馬術協會馬匹護照管理辦法」。

決議：

1. 在第 1 條第(七)項採 A、B 雙方案同時並行，惟需協會認可之獸醫方能進行資料驗證及特徵註記，目前國內有黃琮祥醫師及蕭火城醫師曾於 FEI 國際馬術總會受教育訓練，為本會認可之獸醫，未來若有其他獸醫加入，將另行公告。

2. 經全體出席理監事表決通過。

案由十一：有關本會於平日或假日辦理比賽活動，提請審議。

說明：本會考量參賽人潮多寡，泰半規劃於假日並向團體會員所屬馬場租借場地舉辦各項比賽，惟假日比賽已影響各馬場營運收入，故提出討論解決方案。

決議：本案暫不決議，請技術委員會就各方面角度深度討論研議後，提請理事會審議。

八、 臨時動議：

提案一：建請政府設置馬術專用場地，提請討論。

說明：目前國外多數國家皆設置專用馬術運動場供訓練、舉辦賽事之用，國內沒有專用場地，舉辦活動需向私人馬場租借，常影響其營業，且受限場地大小、沒有足夠的熱身場、馬廄，協會及參賽選手只能委曲求全，長遠來看，非常不利於馬術的發展推廣。

決議：照案通過，提請主管機關參酌。

九、 散會：中午 12 時 15 分（會後餐敘）。